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创联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对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与苏州创联电气传动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与苏州创联电气传动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非关联股东利益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 曲建、赵争鸣、龚茵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